

# 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发〔2023〕74



## 《国际学生考试管理办法》的通知

部：

《

定》

， 发 ， 。

2023 7 23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的、  
、保 常、保 的、  
、定本 定。

## 第二章 考试管理

**第二条** 必 参，并 带  
等，迟到超 15（包 15）  
不 场。

**第三条** 按 的安，  
带、IPAD、电 本  
电 备 场。带，必  
按 到 场 的“ 处”。

**第四条** 不得（  
、等），的 不得 带 答  
。

**第五条** 当 笔 笔（）答，  
不得 笔 笔，答 必 定 本  
、班。

**第六条** 除 的，不得

的。

**第七条** 保持考场安静，不得交头接耳，不得随意走动，不得喧哗，不得吸烟，不得将手机带入考场，不得将考场答题卡带出考场。

**第八条** 考生答题时，应按题号顺序作答，不得跳题，不得在答题卡上做任何标记。

**第九条** 考生答题时，不得使用涂改液、修正带等物品。

**第九条** 考生答题时，不得使用任何作弊手段。

### 第三章 违纪和舞弊行为及处理

**第十条** 考生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违纪行为，但尚未构成舞弊行为的，取消该科目考试成绩，并记入诚信档案。

1.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或座位上的。
2. 迟到 15 分钟以上仍未进入考场的。
3.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或在考场内擅自使用规定以外的物品答题的。
4. 不服监考人员监考安排、调动、反常行为、变动的。
5. 不按规定时间答题；带答案进入考场的。
6. 违反考场规定的其他行为的。

**第十一条** 考生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舞弊行为，取消该科目考试成绩，并记入诚信档案。

1.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或座位上的，且经监考人员提醒后仍不改正的。
2. 本考场内携带、使用规定以外的物品答题的；将答题卡带出考场；传递答案的。
3. 作弊行为，如：把本考场答案暗

别；

4. 代 代 。

5. 电 弊。

6. 边 处

的 。

7. 的 弊 。

### 第十二条

， 处； 弊 当  
场 ， 程 ， 并 成 表 备 “  
” “ 弊”， 并 报。

### 第十三条

、 弊按《  
处 定（ ）》处 。

##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四条 本 定 发 ， 发  
处 处 。